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83,112,641.0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48,249,487.83 元，减去本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18,311,264.10 元，减去本期分配 2021 年度股利 208,214,208.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04,836,656.77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人民币 772,750,112.35 元。

从对投资者持续回报以及公司长远发展的考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520,535,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6,026,776.00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回报规划等要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

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还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4、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